

邯郸市医疗机构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领导小组办公室

邯药采办〔2019〕56号

关于印发《邯郸市公立医疗机构医用耗材和试剂集中采购供应配送管理和考核办法》的通知

全市二级及以上公立医疗机构，相关生产、经营企业：

《我市公立医疗机构医用耗材和试剂集中采购供应配送管理和考核办法》已经邯郸市医疗机构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邯郸市医疗机构药品和医用耗材
集中采购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9月24日



邯郸市公立医疗机构医用耗材和试剂 集中采购供应配送管理和考核办法

为切实做好公立医疗机构医用耗材和试剂集中采购供应配送管理工作，根据市医疗机构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领导小组《关于印发〈邯郸市医疗机构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邯药采〔2019〕1号）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总体要求

坚持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规范市场秩序，提高配送集中度，确立生产企业在医用耗材和试剂配送中的主体责任，强化监督管理，建立完善目标考核、诚信体系和市场清退制度。

二、适用范围

本办法适用于参加邯郸市公立医疗机构医用耗材和试剂集中采购且产品已成交挂网的生产、经营企业（进口产品的全国总代理视同生产企业）、医疗机构。

三、时间要求

医疗机构发出订单不分节假日，一般产品配送不超过48小时送达指定地点。紧急配送，配送企业应根据采购人的要求，保证所需产品在4小时（含）内送达指定地点。采购人要求隔夜送

达的（采购人应在当天 18: 00 之前发出订单），配送企业保证在次日上午 8: 30 之前送达指定地点。

四、考核细则

（一）实行按月统计，半年考核的办法。考核指标由邯郸市医用耗材和试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自动生成。

（二）医疗机构在订单完成后，根据每个订单的响应时间、配送服务、产品质量等对配送企业进行系统综合评价并填写评价原因。评价分为“好”、“中”、“差”三个档次。对“好”数量排名前十的企业在系统排前显示，并优先向各生产企业及医疗机构推荐；配送企业得到 1 个“差”的，对配送企业及生产企业给予通报批评；配送企业累计达到 3 个“差”的，对配送企业及生产企业进行约谈并要求其进行整改，责成做出相应书面承诺；配送企业累计达到 5 个“差”的，直接进入“黑名单”，取消配送企业及生产企业挂网资格。

（三）配送企业对公布的考核结果有异议的，可在公布结果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向市药采办书面复核，经复核确有错误的，予以更正。

五、配送企业定期报名和退出机制

（一）定期报名。每个季度第一个月（即 1 月、4 月、7 月、10 月）的前 3 个工作日（逢节假日相应顺延）开展医用耗材和试剂配送企业报名工作。（具体见附件）

（二）退出机制。建立医用耗材和试剂配送企业退出机制，

半年之内（原有配送企业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起，新增补配送企业自正式纳入医用耗材交易系统之日起 6 个月内，每半年考核一次），在邯郸市医用耗材和试剂阳光采购综合服务平台中从未向我市公立医疗机构配送过产品的配送企业，取消其挂网资格。

六、违约违规处理

生产企业是保障产品质量和供应配送的第一责任人。

生产（配送）企业有下列行为的，由市药采办给予警告、通报，并限期改正。限期不改或造成严重后果的，视情况取消配送（生产）企业的配送和该产品的挂网资格。

（一）在不能直接配送的情况下，未按规定指定配送企业，导致医疗机构无法采购的；

（二）因不供货、不足量供货、不及时供货或配送不及时影响临床使用的；

（三）提供不合格或不符合有效期规定产品的；

（四）擅自以高于挂网成交价供货或有线下供货行为的；

（五）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

（六）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

七、监督管理

（一）市药采领导小组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对医用耗材和试剂的供应配送活动进行监督管理。

（二）负责对医用耗材和试剂供应配送活动进行考核，考核结果及相关信息均通过“邯郸市医用耗材和试剂阳光采购服务平

台（<http://bid.yaochengwang.com/ProjectLogin/hdLogin.aspx>）”予以公开发布。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执行。

附件：配送企业报名流程

附件:

配送企业报名流程

一、配送企业报名

步骤 1: 现场材料递交(不可邮寄)

递交地点: 邯郸市医疗保障局。

递交资料: (1) 企业营业执照;

(2) 税务登记证;

(3) 组织机构代码证;

(4) 经营许可证(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产品);

(5) 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产品)

(6) 法人代表授权书、被授权人情况说明。

步骤 2: 完成系统注册

配送企业通过代理机构官网“医药梦网”(<http://www.drugnet.com.cn/>)登录医用耗材采购(邯郸),注册并填报企业基本信息后进入“邯郸市耗材采购综合服务平台”完善企业基本信息,点选“邯郸 2019”—“耗材”并填写联系人信息。

注: 1、完成步骤 1、步骤 2 两项操作视为报名成功

2、现场资料递交须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若为“三证合一”的企业营业执照,无需提供第 2、3 项。

二、购买 CA 数字证书

配送企业登录平台自行办理，企业已有代理机构发放的 CA 数字证书的无需再次办理。

抄送：市医疗机构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邯郸市医疗机构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9月24日印发
